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實習機構評估表**

|  |
| --- |
| 一、實習工作概況 |
| 公司名稱 |  |
| 工作內容 |  |
| 需求條件或專長 |  |
| 輪班 | □是□否工作 時，做 休  | 系(所)別 |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 |
| 工作時間 | 每週 時 | 住宿 | □供宿 □自理 |
| 加班時間 | 每日 時每週 時 | 提供薪資(獎學金)額度 |  |
| 勞健保 | □是 □否 | 膳食 | □供膳 □自理 |
| 提撥勞退基金 | □是 □否 | 配合簽約 | □是 □否 |
| 二、實習工作評估（極佳：5、佳：4、可：3、不佳：2、極不佳：1） |
| 評估時間 |  年 月 日 |
| 工作環境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工作安全性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工作專業性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體力負荷 | （負荷適合）□5 □4 □3 □2 □1（負荷太重） |
| 培訓計畫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合作理念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三、整體總評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評估總分 |  \_\_\_\_\_\_\_\_\_\_\_分(加總以上分數，滿分35分) |
| 四、補充說明：（請務必逐項與實習機構確認實習合作契約內容，切勿因公司營運因素而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。） |
| 五、評估結論□推薦實習 □不推薦實習 |

申請單位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

說明：

1. 新的實習機構請系主任安排專業老師拜訪實習機構主管，表達謝意及評估實習職務之適合性，避免學生報到後因無法不適應而產生困擾。
2. 無法配合規劃課程、異常超時實習且無法給加班費（或補休）、無法簽訂實習合約者，請勿進行實習合作。
3. 本表評估總分須達28分以上方可推薦實習機構。